

2024 年度

省民盟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民盟的主要职责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民盟包括6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财政拨款	3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民盟省委会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夯实多党合作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秉持“思想塑盟、合作兴盟、人才强盟”理念，加强自身建设，认真履职，积极作为，团结带领全省盟员为建设新福建发挥更大的作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做到笃信笃行

将主题教育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与贯彻落实民盟十三届二中全会、中共福建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以及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推动主题教育与参政党自身建设和履职尽责互为表里，相辅相成，以参政议政、民主监督以及社会服务的水平和实效作用检验主题教育成果的重要标准，推动主题教育成果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要加强网站、刊物、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平台阵地管理，综合运用“闽盟大讲堂”“两刊一网一微”、福建民盟宣讲团等学习宣传平台，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加强宣传队伍建设，为宣传干部提供经费保障、锻炼平台、培训机会，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的福建民盟宣传队伍。深入开展参政党理论研究，持续打造“思想塑盟理论先行”理论研究品牌。

（二）大兴调查研究，强化履职担当

要聚焦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明确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着力扩大国内需求、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等九个方面重点任务，紧扣“四个更大”重要要求，紧紧围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等中心工作，在参政

议政中聚众智，在民主监督中建诤言，在政党协商中献良策。将调查研究作为“参政”之本、“议政”之基，完善“上下联动、左右互动、内外协同、长线延伸”机制，开展有深度、有广度、有力度的调研。充分发挥民盟“一带一路”（福建）研究院、专委会、合作智库、论坛活动以及调研基地等各类机构平台作用，完善“大议政”格局，持续打造参政议政的亮点和品牌。加强民主监督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民主监督效能，按照中共福建省委的部署，深入调研，开展民主监督工作，提出针对性强、具有可操作性的高质量监督意见和建议。应对社情民意信息工作转型，完善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反映社情民意工作的成效。

要坚持参政党属性，突出重点，集中力量完成重点社会服务项目。以毕节综合试验区和省内挂钩县域为重点，开展“地域+领域”组团式帮扶。抓好“黄丝带帮教工程”“闽盟守护天使工程”等既有社会服务工作品牌建设，探索形成新的工作品牌。运用好社会服务专委会、福建省民盟书画学会等既有平台，发挥民盟中央美术学院福建分院等新平台作用。

（三）全力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工作效能

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有关文件精神，按照《中国民主同盟推进自身建设五年规划（2023-2027年）》，努力把民盟省委会建设成

为高素质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省级组织。重点做好后备队伍、高层次代表人士和优秀年轻人才的发展培养和使用工作。以提高“五种能力”为核心，加强民盟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大力传承弘扬“四下基层”工作作风，以“茶叙心语”等新形式为抓手，把“百支部千盟员”“四走”调研、基层组织“创特色、增活力”等活动抓实抓好，同时结合基层组织各自特点，开展调查研究，及时转化报送。支持帮助盟员岗位建功、事业进步，推动民盟界别优势更加彰显，队伍结构更加合理，增强组织活力、凝聚力、影响力。认真贯彻落实《民主党派内部监督工作座谈会纪要》《民主党派纪律处分座谈会纪要》，完善内部监督制度措施，严格监督管理，配合相关单位，做好内部监督与国家监察相衔接具体工作。

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办公厅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努力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和谐型”机关。提升基层组织活动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增强基层组织的活力、凝聚力和影响力。完善内部监督工作机制，构建内部监督体系。继续做好机关争创省级文明单位工作。持续加强盟省委机关建设，做好职级晋升、选拔推荐、轮岗交流、挂职锻炼等重要工作，规范岗位责任，严格工作程序，提升服务能力和工作效能。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6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61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75.29	支出合计	1175.2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合计	1175.29	1175.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5.18	845.18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45.18	845.18					
2012801	行政运行	733.18	733.18					
2012804	参政议政	112	1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63	171.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63	171.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66	8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7	74.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1	4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1	41.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61	4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87	11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87	11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71	102.71					
2210202	提租补贴	14.16	14.1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75.29	1063.29	112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5.18	733.18	112	0	0	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45.18	733.18	112	0	0	0
2012801	行政运行	733.18	733.18		0	0	0
2012804	参政议政	112		112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63	171.63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63	171.63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66	85.66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7	74.97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11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1	41.61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1	41.61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61	41.61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87	116.87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87	116.87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71	102.71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16	14.16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5.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75.29	支出合计	1175.2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75.29	1063.29	1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5.18	733.18	112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45.18	733.18	112
2012801	行政运行	733.18	733.18	
2012804	参政议政	112		1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63	171.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63	171.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66	8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97	74.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61	4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61	41.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61	41.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87	11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87	11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71	102.71	
2210202	提租补贴	14.16	14.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75.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3.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
310	资本性支出	11.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63.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3.37
30101	基本工资	168.24
30102	津贴补贴	179.62
30103	奖金	225.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82
30201	办公费	22.84
30202	印刷费	7
30207	邮电费	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
30211	差旅费	13.8
30215	会议费	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30226	劳务费	31.18
30228	工会经费	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
30305	生活补助	4.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6
310	资本性支出	1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3.2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5
2、公务接待费	9.2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省民盟部门收入预算为1175.29万元，比上年减少104.0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75.29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175.29万元，比上年减少104.0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063.29万元、项目支出11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75.29万元，比上年减少104.09万元，下降8.14%，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经费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课题调研经费、培训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2801 行政运行 733.1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

（二）2012804 参政议政 11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党派活动及课题调研等支出。

(三)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66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补贴支出。

(四)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9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1 万元。主要用于在转退人员职业年金补计实。

(六)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6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金支出。

(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7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 2210202 提租补贴 14.1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063.2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891.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7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9.2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购置车辆，本年无。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省民盟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12万元。1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175.29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12.00		
	财政拨款:		112.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进一步加强思想建设，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围绕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工作大局，切实履行参政党职能；全面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民盟组织的活力、凝聚力、影响力；创新社会服务工作思路，打造具有福建民盟特色的社会服务工作品牌。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数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派培训人次
				收集编报社情民意信息数量	≥550条
				开展调研完成调研课题数量	≥30篇
		质量指标	社情民意信息成果有效性	>1条	
		时效指标	课题完成时效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研报告转化提案，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参考被采纳数量	≥1篇	
			省直盟员增长数量	≥50人	
			省直盟员提交信息数量/全部信息数量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盟员对甚至基层组织联络员的满意度	≥95%		
备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民主同盟福建省委员会		部门预算编码	518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1175.29		
	项目支出		112.00		
	基本支出		1063.29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强思想建设,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围绕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工作大局,切实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全面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民盟组织的活力、凝聚力、影响力;创新社会服务工作思路,打造具有福建民盟特色的社会服务工作品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控制数	<1065.8万元	
			项目支出控制数	<106.4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课题调研报告转化提案被采纳数	≥1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工作	>4期	
			培训工作	≥200人次	
			会议工作	≥17场	
			收集编写信息	≥550场	
			调研课题工作	≥30篇	
			省直成员增长数量	≥50人	
省直盟员参与度提交信息数量占比			≥12%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	=1年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省民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1.74万元,比上年减少17.44万元,降低12.53%。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运行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省民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省民盟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其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